

证券代码：301338

证券简称：凯格精机

公告编号：2023-007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现有总股本76,00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8,00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股本30,400,0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6,400,000股。

鉴于上述变动，公司拟在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对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将公司注册资本由76,000,000元变更为106,400,000元，总股本由76,000,000股变更为106,400,000股。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6,000,00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6,400,000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6,000,000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06,400,000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相关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